

嘉实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

编制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
送出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27 日

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
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

一、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	嘉实上海金 ETF	基金代码	159831	
基金管理人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基金托管人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2 年 3 月 23 日	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	深圳证券交易所	2022 年 04 月 07 日
基金类型	其他类型	交易币种	人民币	
运作方式	交易型开放式	开放频率	每个开放日	
基金经理	张钟玉	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	2022 年 4 月 13 日	
		证券从业日期	2010 年 5 月 1 日	
其他	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可对本基金进行清算，终止本基金合同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，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。			

注：本基金场内简称：上海金 ETF 基金。

二、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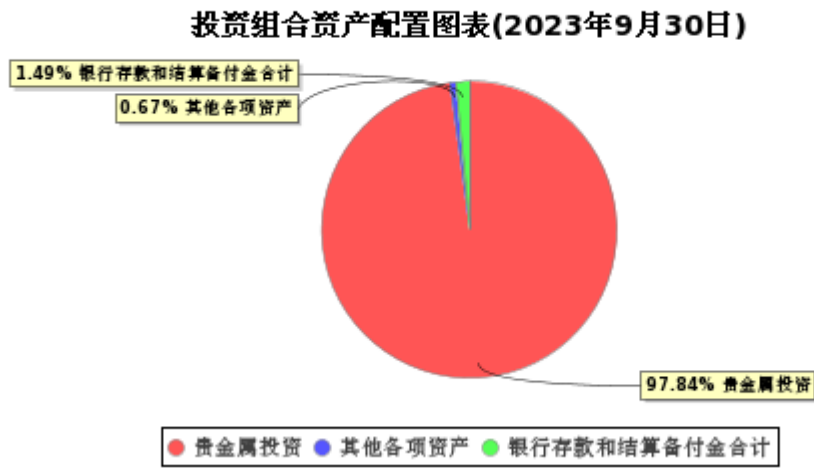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详见《嘉实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第十一部分“基金的投资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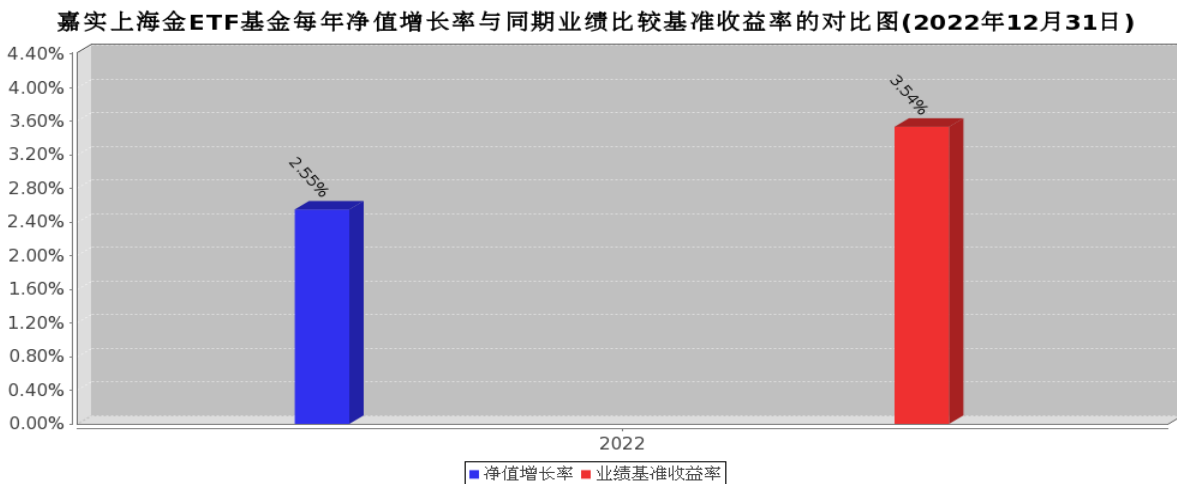
投资目标	紧密跟踪上海金午盘基准价，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。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.2% 以内，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% 以内。
投资范围	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上海黄金交易所挂牌交易的黄金现货合约（包括上海金集中定价合约、黄金现货实盘合约、黄金现货延期交收合约等）等黄金品种。本基金可从事黄金现货租赁业务。投资于黄金现货合约和现金之外的基金资产，仅可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用于流动性管理，包括：期限在 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的银行存款、债券回购、中央银行票据、同业存单；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（含 397 天）的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、资产支持证券；中国证监会、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。如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品种（包括但不限于挂钩黄金价格的远期合约、期货合约、期权合约、互换协议等衍生品），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。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：本基金投资于黄金现货合约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%，因

	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。如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，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，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会做相应调整。
主要投资策略	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：1、黄金现货合约投资策略；2、债券投资策略。未来，随着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，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，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，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。
业绩比较基准	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金集中定价合约（合约代码：SHAU）的午盘基准价格收益率
风险收益特征	本基金主要投资对象为黄金现货合约，其风险收益特征与国内黄金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，不同于股票型基金、混合型基金、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。

(二)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/区域配置图表



(三)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/最近十年（孰短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


注: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;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。

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(一)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，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可按照不超过 0.5% 的标准收取佣金，其中包含交易所、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。

(二)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费用类别	收费方式/年费率
管理费	0.5%
托管费	0.1%
其他费用	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、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费、律师费、诉讼费和仲裁费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、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、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、基金上市费及年费、场内注册登记费用、基金的黄金现货合约交易或结算产生的相关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手续费、延期费、结算、过户费、仓储费、运保费等相关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）、基金的黄金租借业务相关费用、基金的证券、黄金等账户的开户费用，银行账户维护费用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约定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。

注：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，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四、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

(一) 风险揭示

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一）本基金特有的风险：

- 1、黄金现货合约价格波动的风险；
- 2、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；
- 3、参与黄金租赁业务的风险；
- 4、投资黄金现货延期交收合约的风险；
- 5、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；
- 6、退市风险；
- 7、投资者申购失败的风险；
- 8、投资者赎回失败的风险；
- 9、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；
- 10、不同申购赎回模式下交易和结算规则存在差异的风险；
- 11、基金份额交易规则调整的相关风险；
- 12、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；
- 13、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；
- 14、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。

二）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：

黄金市场波动风险、基金资产净值与黄金价格偏离的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、再投资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操作与技术风险、合规性风险、基金估值风险以及其他风险。

(二) 重要提示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，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，

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，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，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，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五、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：www.jsfund.cn；客服电话：400-600-8800。

- 1、《嘉实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
《嘉实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
《嘉实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- 2、定期报告，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- 3、基金份额净值
- 4、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- 5、其他重要资料

六、其他情况说明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了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、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/最近十年（孰短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信息。